

《王乃誉日记》引用疏误辨正之二：文章类文献

王增宝¹

(东北师范大学 文学院, 吉林 长春 130024)

【摘要】：对目前学界文章类文献引用《王乃誉日记》时的疏误进行整理考校,并根据文中引用《王乃誉日记》时间的先后顺序,进行条陈与辨正,主要包括7篇文章中的“误释”“衍文”“脱文”及“标点错误”等情形:《王乃誉日记未刊稿》《王国维早年读书志趣及家学影响》《王乃誉光绪乙卯间〈娱庐随笔〉日记册》《读乃誉公日记手稿三题》《〈王乃誉日记〉:一部令人赞叹的大书》《反思科举考试:王乃誉所记“贿办事”与周介孚所历“科场案”》《〈王乃誉日记〉有关少年王国维略述》。

【关键词】: 王国维 王乃誉日记 疏误

【中图分类号】: I207.22 **【文献标志码】**: A **【文章编号】**: 1671-3079(2019)04-0014-07

《王乃誉日记》(下文简称《日记》)是研究王国维及海宁乡邦文史的重要文献,学术意义巨大,据此所进行的研究成果被学界广泛引用。但目前存在的问题是许多著作、文章在引用《日记》时多有讹误之处,主要有“误释”“衍文”“脱文”及“标点错误”等情形,且不乏以讹传讹的例子。因此,对其进行释读、整理、精校,应该成为当前王国维研究乃至近代文学研究中的一项紧迫任务。本文整理了文章类文献^①引用《日记》时的疏误,并根据文中引用《日记》时间的先后顺序,进行条陈与辨正。

一、陈左高:《王乃誉日记未刊稿》(《社会科学战线》,1986年第2期)

333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十二月廿四日记:“至书院,见静儿作集七古轶章,毫无是处。乃拈笔为七古,挽居颂卿夫人张,七古国维出名。”据《日记》270页,“书院”应为“书室”;“轶”应为“挽”;王乃誉因对王国维所作挽诗不满,遂借题自作一首,而“挽居颂卿夫人”及以下文字手稿另起一行,所以此处的标点应加以调整,正确释文为:“乃拈笔为七古《挽居颂卿夫人》(七古),国维出名。”

333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二月十五日记:“下船入崇文书院。”据《日记》305页,引文脱二字,正确释文为:“下船,待丈,入崇文书院。”

334页,引光绪二十四年(1898)九月初五日记:“夜看静借到《中州日报》五纸,《昌言报》一本,《知新报》五本,出沃门。”据《日记》965页,“中州日报”应为“中外日报”(按:《中外日报》由汪康年1898年创办于上海,原名《时务日报》);“沃门”应为“澳门”;另“《昌言报》”后脱四字“八月十六”。

334页,引日记:“晴。早静至,言与欧君樵甚合……以其高材荟萃之所。”据《日记》830页,这段文字记于光绪二十四年(1898)戊戌二月初三日,陈左高将之系于“丁酉二月”,误;另“言”前脱一字“稟”;“其”应为“各”。

¹基金项目: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(17BWW033);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(18QT077, QT15006)

作者简介:王增宝(1980—),男,吉林吉林人,清华大学中文系博士,东北师范大学文学院讲师,研究方向为文艺理论、晚清小说理论及王国维诗学。

334 页,引光绪二十四年(1898)日记:“接静信。寄到医书四种:《内科阐微》、《医理略述》、二本甚有用,且有药名。《西医论略》、五种一元。又《炎症论》。”陈左高并未标明本条日记具体时间,经查,系光绪二十四年(1898)五月初四。据《日记》908 页,“接静信”三字位于天头空白处,并非日记原文,原文为:“静附到默斋信,内述馆事。”手稿所列医书下皆有 small 字夹注,陈左高仅部分引用,容易让人误会其所引者为全貌,另标点亦有误。正确释文如下:“寄到医书四种:《内科阐微》(不甚出色,一本)、《医理略述》(二本,甚有用,且有药名)、《西医论略》(五种口一元,并《博物新编》《妇婴》)。又《全体大图》(口口二纸,计二角)、《炎症论》。”(按:实际所列医书并不止“四种”)

334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三月廿三日记:“晴。见张船山太史向陶直幅,赵次闲之琛隶联。张子祥熊四条幅:一、丁香蝴蝶。二、海棠。三、鸡冠。四、月季,均逸。”据《日记》340 页,这一条日记的月份错误,应是“四月廿三”;“向陶”应为“问陶”(张船山,清代诗人、书画家,名问陶);“直幅”后脱一“佳”字;“四条幅”内容中脱字若干,正确释文如下:“一、丁香蝴蝶。二、垂丝海棠萱。三、秋葵鸡冠。四、梅月季。均逸”。

334 页,引光绪二十四年(1898)四月十八日记,中有“乃留玩”,据《日记》899 页,“玩”后脱“画”字。

334 页,引光绪二十六年(1900)六月初二日记:“晴。出钱松壶小卷……意甚闲逸。”据《日记》1235~1236 页,这一天的天气是“晴雨相间”;“意甚闲逸”应是“意致闲逸”。

334~335 页,引:“光绪十九年七月十六,晴。……随手为杨雨人表弟作‘平远小景’纨扇,虽着笔甚少,闲逸异常,颇为自矜。午后,悦泉又交到王子纯纨扇……又周培卿交来绫本立轴,说意欲明日动身。”据《日记》197 页,“着笔”后脱“墨”字;“王子纯”应为“于子纯”;“周培卿”后手稿有 small 字夹注“长安人,钱谷”;“说”应为“但”。

335 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七月廿二日记:“早雨热,甚暑。”据《日记》200 页,“热”应为“极”,“甚”应为“盛”;断句亦错。正确释文应为:“早,雨。极盛暑。”

335 页,引光绪二十四年(1898)五月初一日记:“自阅昔时之画……间架布置未到。”据《日记》609 页,“布置”后脱“亦”字。

335 页,引“光绪十九年八月十一。蒋照生姻叔兄赠四绝句”。据《日记》213 页,“兄”应为“见”。

335 页,引光绪二十七年(1901)五月朔日记:中有“石谷生而好学……故能名播远也。”据《日记》1444 页,句末“也”应为“近”。

335 页,引光绪二十四年(1898)十月十四日记,中有“颇自谓精”。据《日记》991 页,应为“颇自谓为精”。

335 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十二月初五日记:“已刻回家路中,见古钱。又琵琶寿古铜印。又古铜镜,朱翠斑斓可玩。”据《日记》261 页,“见古钱”应为“见尚将古钱(佳)”(手稿“佳”为 small 字夹注);“古铜镜”后脱“一”字。

335 页,引光绪二十一年(1895)十一月初七日记,中有“见有王氏墙所脚石”。据《日记》585 页,这一句有脱字及误释,正确释文应为“见有在王氏墙取脚石”。

336 页,引光绪二十三年(1897)十一月廿二日记,中有“阅《化学鉴原》阮本……即有此书精,亦不能用。须有物以试验”。据《日记》793 页,“阮本”应为“院本”。按:《化学鉴原》一书由傅兰雅口译、徐寿笔录而成,而傅、徐二人皆为上海“格致书院”(1874 年创建)的创办董事,^[1]此或为王乃誉所说“院本”之源。另“亦不能用”后脱“非口授纯乎其技”七字。

336 页,引日记:“光绪二十年三月十九。晴。检《飞影阁画报》阅,真鬼斧神工画者,固今吴道子……申报馆主请裁,画报可见真本领。”据《日记》,此处所系月份错误,应是“四月”而非“三月”。另有两处断句误,正确释文分别如下:一处是“真鬼斧神工,画者固今吴道子……申报馆主请裁画报,可见真本领。”按:《飞影阁画报》为晚清名画家吴友如创办,上海《申报》馆曾请吴友如任《点石斋画报》画师。

336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五月初三日记,“晴。已刻携静儿,出西门上海塘观海。沿堤东行四五里,一望海色苍茫,知近日渐甚。大塘下坦水巨石,悉为卷起,石工数十人,修整不暇,至城东止”。据《日记》48 页,“渐”应为“潮”,此误释导致断句亦误,此句正确释文为:“知近日潮甚大,塘下坦水巨石”。另外,陈左高将这一段文字视为“承宰居沪期间,断续地记载上海海塘情况”的例子,这明显是错误的。《日记》中的“上海塘”并非“上海的海塘”。阅读《日记》上下文,可见此处乃誉公所观乃是海宁之塘,证据如下:第一,前一天即五月初二日,王乃誉还去过海宁的“恒裕”店,且夜宿于家,不可能第二天一早(已刻)就出现在上海(当时乘舟从海宁至上海需二至三天时间,据《日记》822~823 页,王国维于光绪二十四年正月廿四下舟往沪,廿六抵上海王升记码头)。第二,再看其观塘后回家的路:“至大石桥,走备塘河边”。而据海宁方志记载:“今之新塘,雍正年间亦名备塘。”^[2]显然,王乃誉所写并非“上海海塘情景”。

336 页,引光绪二十七年(1901)元月初二日记:“入邑庙楼,已十下馀。比开演,人山人海若潮涌。初演《闹王宫》(即《打金枝》),后《定军山》入正本,则大天宫、渭水河。以坐后人复逼紧,烟袋为翻,遂下楼。”据《日记》1372 页,“已十下馀”后有小一段省略文字,释文宜加引号;引文中介绍所演剧目处也有断句及标点失误,“入正本”乃相对于“初演”而言,“大天宫”和“渭水河”皆剧目名称,应加书名号;“渭水河”后脱“溪王庄”三字。按《溪王庄》疑即京剧传统剧目《溪皇庄》。这一部分正确释文如下:“初演《闹王宫》(即《打金枝》),后《定军山》,入正本则《大天宫》、《渭水河》、《溪王庄》。”

二、王令之:《王国维早年读书志趣及家学影响》(吴泽主编、袁英光选编《王国维学术研究论集》第三辑,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0 年)

481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十一月十四日记,中有:“晓烛观之,其谓中朝不能骤更新法,杂乱无章”。据《日记》790 页,“其”应为“甚”,“杂乱”前脱“一切”二字。

485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十三日记:“初为静指示作字之法。游口随意,尚不足口。”据《日记》8 页,“初”应为“物”,前文为“……临董帖四百字,整玩物”,引者误将其置于此处句首(此错误与前引佛维同)。另引者未识别出二字,前者为“衍”,后者为“遣”。

三、王亮:《王乃誉光绪乙丙间〈娱庐随笔〉日记册》(《文献》2013 年 5 月第 3 期)

176 页,引乙巳(1905)九月初九日记,中有“叔翁等或须入文部,静亦有阶资之望。殆治秋荐事,若成,剧可喜。”此处所说,乃叔翁(即罗振玉)与王国维入文部(即学部⁽¹⁾)事。据《日记》2004 页,“殆治秋”应为“张治秋”,即张百熙,1902 年他曾托罗振玉延请王国维为京师大学堂日文教习(见壬寅九月十四日《日记》,1690 页)。引文第二句正确释文及断句如下:“张治秋荐,事若成,剧可喜。”

176 页,引丙午(1906)闰四月初六日记,中有:“惟‘尊’字篆法不类耳。”据《日记》2109 页,“字”后脱“脚”字。

177 页,引丙午(1906)元旦日记,中有:“计念佛口三百,庭中皆满……内子等已礼忏归矣。”据《日记》2061 页,口处应为“姬”;“归”后脱“途”字。

178 页,引乙巳(1905)腊月初八日记,中有“付以凭单,口押乃遍登报。伊言本须多万,多则出售……并得交游海内知名之

士”。据《日记》2049页,“口”处似为“恭”字;“本须多万”后省略若干字,宜加省略号;“海内”后脱“外”字。

178页,引乙巳(1905)十一月二十日记,中有“附高翰伯所著《癖泉臆说》二册,后附各嗜泉之人,……所书却认真,而篆隶楷皆乱写,殊别致。”据《日记》2039页,“二册”后略一段文字,应加省略号;“篆隶楷”应为“篆隶行楷”。

四、王令之:《读乃誉公日记手稿三题》(《嘉兴学院学报》2015年第1期)

23页,引光绪三十一年(1905)八月日记封二文字一段:“为人要在真正真实……”注释页码1999页,误。应为1998页。

24页,引光绪二十九年(1903)一月十三日记,中有“所言多宝塔罗叔蕴要借”。据《日记》1754页,“蕴”应为“翁”。

24页,引光绪二十九年(1903)十二月十五日记,中有“得意大利独立史、意大利建国史”,据《日记》1837页,此二书之间原有“及”字。

24页,引光绪三十二年(1906)正月廿六日记,中有“临写汉口”,“口”处注释曰“此字存疑”。据《日记》2071页,此字应为“埽”,即“砖”。

24页,引光绪三十二年(1906)三月初五日记,中有“讲口与潜明”,“口”处注释曰“此处字迹模糊”。据《日记》2089页,此字应为“解”。

五、陈鸿祥:《〈王乃誉日记〉:一部令人赞叹的大书》(《嘉兴学院学报》2015年第1期)

17页,引光绪二十一年(1895)元旦日记,中有“……盖战与和,恐无一尽善者。……若踵起而蚕食于边再战之,已自形其绌;再和之,则力已虚”。据《日记》443页,“战与和”原稿为“和与战”;另有一处断句错误,据文意及句子结构,“蚕食于边”后宜加句号。

18页,引光绪二十二年(1896)七月初二日记,中有:“嗜古籍而不喜帖括”。据《日记》680页,“喜”后脱“于”字。

18页,引光绪二十二年(1896)正月十七日记,中有:“是日各馆开印”。据《日记》612页,“馆”应为“官”。

18页,引光绪二十二年(1896)八月十三日记,中有:“为儿孙作牛马”,“静归云,馆中大不洽。沈东公言谓……”据《日记》697页,此条日记时间应为光绪二十二年八月初十;“牛马”应为“马牛”;“公”应为“出”。

18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八月二十一日日记,中有:“接静儿、粹夫初二日家信,殊慰。”据《日记》213页,“殊慰”应为“颇慰”。

18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九月初二日记,中有:“接静儿廿七发信,附子佛信,并开物单”,据《日记》227页,“开”为衍字。此处失误,陈鸿祥在《反思科举考试》(见下文)一文中已经更正。

19页,引光绪二十四年(1898)正月二十六日记,中有:“静进交涵”。据《日记》823页,“涵”应为“函”。

19页,引光绪二十四年(1898)正月二十九日记,中有:“其下人与用物未必周到”。据《日记》827页,“必”后脱“见”字。

19 页,引光绪二十四年(1898)二月初三日记,中有:“与欧君想甚洽,……是非宜。”据《日记》830 页,“洽”应为“合”,“是”后脱“又”字。

20 页,引光绪二十二年(1896)十一月十六日记,中有:“后人若效我此,真非我子孙,其为逐出宗祠(即大显贵)”。据《日记》735 页,“此”前脱“于”字,“显贵”应为“贵显”。

20 页,引光绪二十五年(1899)十一月十五日记,中有:“人必以自立,资材必以向外,以学力而得食顾家,万忽可濡染恶习,嗜及赌、嫖、烟、酒也。切切。”据《日记》1135 页,两个“以”字皆为衍文,“向外”后脱“求”,“万忽”应为“万勿”,“切切”前脱一字,似为“ ”字(不确定),“切切”应为“切切,切切”。

21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九月初七日记,提及“邹受(寿)祺(景)乃岁优贡(系长安镇人)”。据《日记》88 页,“寿”字为引者据真实人名所做改动(邹安,字寿祺,一字景叔),“景”在手稿中为小字夹注,二字所用括号应有所区别,另“安”后脱“近”字。正确释文如下:“邹受[寿]祺(景),乃岁优贡(系长安近镇人)。”

21 页,引乃誉公论画之雅俗的文字“看似俗,不俗,乃真雅”,据《日记》791 页,“雅”后脱“作”字;另引乃誉公谈诗之格调的文字“己如舐蜂蜜之沁脾”,据《日记》206 页,“己”应为“已”,“蜜”后脱“味”字;另引乃誉公摘读佳句:“我钓泉边云”,据《日记》206 页,“泉”应为“水”。

六、陈鸿祥:《反思科举考试:王乃誉所记“贿辨事”与周介孚所历“科场案”》(《嘉兴学院学报》2015 年第 5 期)

6 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七月初二日记,中有“独由小门径步入看号舍”。据《日记》184 页,“门”后脱“寻”字。

6 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七月初八日记,中有“令静得科举便入闱”。据《日记》191 页,“便”应为“使”。

6 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九月初二日记,中有:“……并有杭人联语,剧而发笑。”据《日记》227 页,“剧”应为“刻”(陈鸿祥《〈王乃誉日记〉:一部令人赞叹的大书》一文在引用这一段时,亦释为“刻”)。误释导致此处断句亦误,正确释文为:“并有杭人联,语刻而发笑。”另 6~7 页,引用王国维来信中所禀之“杭人联”,并加评论曰:“不谓谑且虐乎!”据《日记》227 页,“且”应为“而”。

8 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七月初二日记,记录李鸿章联“白地光明文贵锦,青云变化气激仁”。据《日记》186 页,“激仁”应为“成虹”。

七、张镇西:《〈王乃誉日记〉有关少年王国维略述》(《嘉兴学院学报》2015 年第 1 期)

首先补充此文的一处疏漏。文章第一段介绍《王乃誉日记》时间起止情况,谓“其中缺失光绪十八年(1892)五至十二月、光绪十九年(1893)一至五月、光绪二十三年(1896)一至八月,其余皆齐”。此处“其余皆齐”的说法不确,实际上《日记》所缺失者尚有三段时间:光绪二十五年(1899)一至五月廿三、光绪二十九年(1903)二月廿二至九月、光绪三十年(1904)四至十二月。另引文中“光绪二十三年”,西历应为 1897 年,而非 1896 年。以下条陈引文讹误。

28 页,引光绪十八年(1892)正月初七日记,中有“新植者柏高而杉,若无侵损”。据《日记》131 页,“杉”后脱“低”字。

28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初一日记,中有:“接乐司,命两儿随叩。继谒祠堂,图神主。”据《日记》1 页,“乐”应为“东”,“司”前脱“厨”字;断句亦误。正确释文如下:“接东厨司命,两儿随叩。继谒祠堂图神主。”按:东厨司命即灶神。

28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二月三十日记,中有“若成一失,不可问矣。”据《日记》29 页,“成”应为“或”。

29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十九日记,中有“许以二月后分之”,据《日记》11 页,“后”为衍字。

29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二月廿七日记,中有“并足棚簾护之”,据《日记》27 页,“足”应为“置”。

29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四月十二日记,中有“售茧未成,饬三内舅至”,据《日记》334 页,“饬”应为“请”。

29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十九日记,中有“北行至恒裕,乞当谜语,因书一条。入桐居,并之其家,看影木及古玩,佳者不少。”据《日记》11 页,这一段日记的时间应为光绪十七年正月二十日。

30 页,引光绪十九年(1893)除夕日记,中有“过珍三讨帐旧。汪祥讨旧帐不面。”据《日记》275 页,“账旧”后脱二字,手稿为。此处王乃誉所用数码,乃明清时期中国民间的“商业数字”——苏州码子。这种数码采用分别对应阿拉伯数字:0、1、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。⁽²⁾如《日记》830 页有,即“二元二角”(△表示“角”)。据此,“账旧”后所脱二字应为“十八”。另“汪祥”后脱“昌”字。另此处注释页码为“257~258”,误。“257~258”是所引光绪十九年十一月廿九日记的页码,此处注释页码应为“275”。

30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十一月三十日记,中有“周六挑光袋,……至明雨止”。据《日记》430~431 页,“光”应为“米”,“明”应为“晴”。

30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十二月初二日记,中有“入朱礼堂家第宅新砌甚坚,假轩真大有富气”。据《日记》431 页,“砌”应为“起”,“假”应为“緻”(“緻”表细密意时,同“致”),“真”应为“爽”。正确释文如下:“入朱礼堂家,第宅新起,坚致轩爽,大有富气”。

30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十二月廿一日记,中有“致幼琴条,仍以痧,请静往吊居幼笙母,迎神。并致钟玫岩事。”据《日记》438 页,“痧”应为“前”。此处正确释文及断句为“仍以前请,静往吊居幼笙母”;另“钟玫岩”应为“钟敬岩”。

30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初七日记:“早理案结簿,岁用除除足房产数百元外,而葬用等项,已及四十元,外出用百余元,实零用之不可少,实难之也。”据《日记》6 页,“簿”应为“旧”,“除”字多出一个,“足”应为“置”,“四”前脱“百”字,“实难之也”应为“殊难支也”。正确释文如下:“早理案结旧岁用,除置房产数百元外,而葬用等项,已及百四十元,外出用百余元,实零用之不可少,殊难支也。”

30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二月二十一日记,中有:“为言大麻初在桐店两无口话,即回。同伊子打内堂门”。据《日记》309 页,“口”应为“客”,“同”应为“令”(释者误认为“全”)。

30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三月初七日记,中有:“而静安既心心痴想,上省但此间不得有了”。据《日记》316 页,此处断句失误,正确释文如下:“而静安既心心痴想上省,但此间不得有了”。

30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三月二十日记,中有“内言书此蚕时何剧,妄谬约半时许去”。据《日记》322 页,“书”应为“当”。正确释文及断句为:“内言当此蚕时,何剧妄谬。约半时许去”。

30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五月二十日记,中有:“但能健栩已足,无为嘯傲”。据《日记》365 页,“栩”应为“翻”,“已”应为“逸”,“嘯傲”应为“潇洒”。此句正确释文为:“但能健翻逸足,无为潇洒”。

31 页,引光绪二十一年(1895)元旦日记,中有:“至论我家事……文亦未必进,即有进。而何如不一念身世计。左顾右难,迄无定计。”据《日记》444 页,“至论”后脱“于”字,“未必”后脱“骤”字,“即有进”后应为逗号,“顾”应为“顿”。

31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初三日记,中有“夜上灯,说为人处世之方”。据《日记》5 页,应为“夜与燧甫说为人处世之方”。

31 及 32 页,皆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初九日记,中有“饬静论朝考卷……座谈至久,清言娓娓使人之意也。”据《日记》7 页,“论”应为“临”,“座”应为“坐”,“也”后脱“消”字。

31 页,引光绪二十一年(1895)正月二十一日记,中有“第陋巷穷乡,得此名者何益……此外,恐终碌碌无声耳。”据《日记》451 页,“得”前脱“即”字,“声”应为“封”。

31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六月十三日记,中有“我之不利于战,何待此时见拙?实中朝政枯瘦,积渐致不可收拾。可一叹也。”据《日记》381 页,“拙”应为“绌”;“枯瘦”应为“骯疲”(按即“骯骯”,萎靡之意),此处断句应为“实中朝政骯疲积渐,致不可收拾。”另“一叹”应为“三叹”。

32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七月初二日记,中有:“知失怡未高□□兵千余。近高洋面,被日人截击沉,人轮俱复……以洗此耻耳。”据《日记》382 页,“知失怡未高□□兵千余”应为“知失怡和高升轮,载兵千余”。另“复”应为“覆”,“耳”应为“耶”。按此处所说之事即甲午“高升轮”事件:1894 年清政府向英国怡和洋行租用“高升号”向朝鲜运兵,在牙山口外丰岛附近海面被日本“速浪号”击沉。

32 页,引光绪二十一年(1895)三月初六日记,中有“为贼中□□”。据《日记》468 页,引者未识出二字为“鎗(即‘枪’)毙”。

32 页,引光绪二十一年(1895)三月初九日记,中有“台湾不在停战之列”。据《日记》470 页,“列”应为“例”。

32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十月初十日记,中有“静儿拎出《赵孟頫赤壁赋并楷跋》”。据《日记》416 页,“拎”应为“捡”。

32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初十日记,中有“知字学亦漫,然能进也。”据《日记》7 页,“漫”前脱“非”字,另断句亦误。正确释文应为“知字学亦非漫然能进也。”

32~33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十三日记,中有:“游衍随意尚不足遗……少年宜自戒也。”据《日记》8 页,“遗”应为“遣”,“戒”前脱“惩”字。

33 页,引光绪十七年(1891)正月十四日记,中有“静得二中,个后之徐,诸人皆无所中”。据《日记》9 页,“静”后脱“背书”二字,“个”应为“令”,“后”应为“复”,“徐”应为“余”。正确释文应为:“静背书,得二中。令复之,余诸人皆无所中。”

33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五月初一日记,提及“俞氏《群经平议》”。引者以“俞氏”为俞平伯,误。《群经平议》作者为俞平伯曾祖父俞樾。

34 页,引光绪二十年(1894)正月二十一日记,中有“诏住崇文……另令周六备萃人州附交沈冕夫函嘱其代考甄别”。据《日

记》292 页,“诏”应为“谓”,“州”应为“卅”;标点亦有误。正确释文如下:“谓住崇文……另令周六备鞶,人卅。附交沈冕夫函,嘱其代考甄别。”

参考文献:

[1]王尔敏.上海格致书院志略[M].香港: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,1980:5-7.

[2]周广业.宁志余闻[M].北京:方志出版社,2012:32.

注释:

1 《美术》2017 年第 10 期刊许俊《晚清王乃誉的绘画及观念》,文章宣称对《王乃誉日记》(中华书局 2014 版)进行了研究。实际上作者所引各条日记并非基于一手释读,而是间接引自王令之、陈左高、张镇西、王亮等人的研究文章。证据有三:一、所引日记内容在陈、张、王的文章中皆出现过,且其释读讹误处也完全一致;二、作者特意标明其引文在《王乃誉日记》(中华书局 2014 版)的页码,但大多是错误的;三、作者总结的王乃誉绘画观念(四条),完全抄袭了佛雏《王国维诗学研究》(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97 页)的内容。可见作者并未对《王乃誉日记》进行认真释读,因此其文章不在本文分析对象之列。

2(1)学部当时正在筹办阶段,人事安排亦在酝酿当中。王乃誉此则日记两个月后,即光绪三十一年乙巳(1905)十一月,清廷颁布上谕:“著即设立学部。”参见朱寿朋著,张静庐等点校.光绪朝东华录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60:5445.

3(2)参考赵宁涿.我所知道的“苏州码”[J].商业文化,1996 年第 2 期;张建昌.苏州码子的实证应用与价值分析[J].江苏商论,2006 年 08 期.